门头沟区直达资金2022年12月份执行情况工作进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区中央直达资金规模51,732万元，指标分配下达率100%；实际支出51，480.66万元，支出率99.5%。具体支出结构及主要成效如下：

1.就业补助资金：支出1847.96万元，支出进度100%；保障下沉镇街的劳动保障协管员、村级动物防疫员、治安巡防员等纳入镇街统一管理的公益性就业组织协管员正常开展工作。

2.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支出592.55万元，支出进度96.4%；发放优抚对象定期抚恤金和补助金，减轻重点优抚对象生活压力；慰问全区重点优抚对象（烈士子女、伤残军人、农籍老兵等），体现党和政府对保家卫国功臣的关爱。

3.优抚对象医疗保险经费：支出7.64万元，支出进度100%；用于减轻优抚对象医疗负担。

4.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支出41万，支出进度100%；对农村卫生室销售零差率药品销售予以适当补助。

5.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支出80万元，支出进度100%；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

6.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支出47.25万元，支出进度100%；一是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提供燃油补贴，减轻残疾困难群体经济负担。二是落实残疾人康复政策，提高残疾人康复水平，为残疾人康复提供必要的场地器械康复指导等服务。

7.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支出1476.96万元，支出进度97.5%；一是落实资助政策，为家庭经济困难的中小学生发放生活补助，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实现教育公平；二是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支持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质量，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8.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支出17万元，支出进度100%；积极落实资助政策及教育保障机制，为家庭经济困难高中生发放国家助学金，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9.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支出473万元，支出进度100%；建立健全困难群众救助帮扶服务体系，发放社会救助对象医疗救助和因病致贫家庭医疗救助补助，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重，有效防止因病返贫现象。

10.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支出636万元，支出进度100%；主要用于医疗设备购置、医疗信息化建设、尘肺病康复站建设等，更好的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医务保障能力。

11.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支出759.08万元，支出进度80.4%；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和国有林巡护、病虫害防治、防火任务，有效保护国有林业生态资源。

12.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支出639.14万元，支出进度100%；扎牢社会救助红线底线、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困难群众生活压力，提高老百姓的幸福感、获得感。

1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463万元，支出进度100%；主要用于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正常开展。

14.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44400万元，支出进度100%，一是落实“三保”政策要求，用于在编人员工资福利补助性支出；二是落实《北京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京政办〔2015〕55号）等文件要求，对2014年10月1日后退休且从事普教工作满30年的教育工作者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三是用于门头沟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项目等四项工程建设；四是用于120急救工作站建设及购置救护车。